

公司代码：600169

公司简称：太原重工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原重工	6001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东	
办公地址	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	
电话	0351-6361155	
电子信箱	tyhi@tz.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轨道交通设备、起重设备、风力发电设备、挖掘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焦炉设备、齿轮传动、轧钢设备、锻压设备、煤化工设备、工程机械、港口机械、油膜轴承、铸锻件等产品及工程项目的总承包，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能源、交通、海工、航天、化工、铁路、造船、环保等行业。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产品特点为单件小批量。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即使对于同一种产品，不同客户的需求也不尽相同。生产计划的安排基本以在手合同为基础，销售合同签订后，企业根据产品特点一般需通过集中招议标等方式确定原材料、材料及外购配套件等供应商。

（三）行业情况

重型机械行业是为金属冶炼与加工、矿山开采、能源开发、原材料生产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提供重大技术装备和大型铸锻件的基础工业。重型机械行业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对冶金、煤炭、电力、化工、建材、交通、航天、水利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的生产发展与技术进步有着重大影响。

重型机械行业一直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尤其是近年以来，为实现经济的转型升级，国家制定了多项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大力推动装备制造业的振兴和发展，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国家提出《中国制造 2025》规划，立足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际需要，围绕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人才为本等关键环节，以及先进制造、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提出了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重大战略任务和重大政策举措，力争到 2025 年使我国从制造大国迈入制造强国行列。政策的支持必将带动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重型机械领域的骨干企业之一，也将从中受益。同时新行业战略规划的实施，也将激发行业潜能，带动行业向前发展，加快对以高端装备制造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的培育，从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此外，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化和“一带一路”战略布局加速落地，行业产能结构和市场结构不断得到优化，工业生产稳定增长，重型机械行业的发展质量正在稳步提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	-------	-------	----------------	-------

总资产	33,641,576,052.51	31,563,400,354.26	6.58	30,405,677,802.55
营业收入	7,037,718,395.40	6,428,175,733.35	9.48	7,177,096,66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4,342,850.90	37,946,164.21	-2,246.05	52,201,95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6,163,058.46	-4,256,248.35	-20,955.23	-17,638,81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7,163,686.58	4,167,218,437.54	-19.92	4,129,450,38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879,330.32	581,015,259.84	-48.39	1,211,139,66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76	0.0148	-2,245.95	0.02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454	0.9147	减少22.66个百分点	1.2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87,175,521.04	1,618,841,218.83	1,543,690,060.42	1,888,011,59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62,480.93	5,527,791.41	371,757.90	-832,804,88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41,654.96	-44,841,211.99	-7,761,813.61	-848,801,68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649,591.22	-444,898,310.45	29,080,792.23	55,047,257.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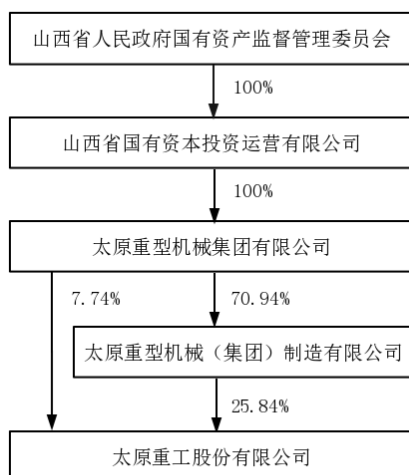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8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45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0	662,650,710	25.84	0	无		国有法人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0	198,417,015	7.7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0,819,400	1.98	0	无		未知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32,723,400	1.28	0	无		国家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1,656,998	0.84	0	无		未知
河南省兆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8,603,089	0.73	0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998,800	0.51	0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612,600	0.49	0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1,807,202	0.46	0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194,600	0.24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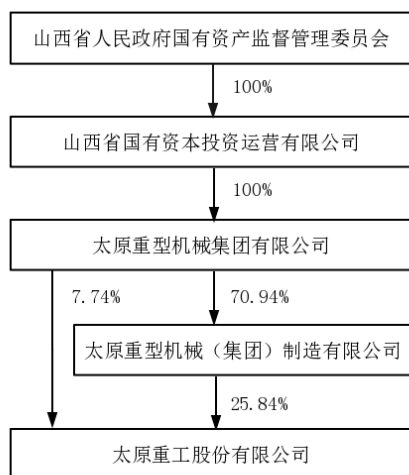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石油价格波动频繁的影响，海工钻井设备市场需求较少，租售价格持续处于低位，新签订的 TZ-400 海工钻井平台租赁合同与以前年度的预期存在较大差异，租售收入净现值与前期投入成本相差较大，造成公司对海工钻井平台计提减值准备。同时，风电项目的应收账款回收期

较长，有一些大额应收账款账龄增加一个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率增长幅度较大，造成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此外，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受融资方式改变、利率增长的影响，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受上述主要因素综合影响，2019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0.38 亿元，同比增加 9.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4 亿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五、10。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 目	类 别	账面价值	项 目	类 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9,100,54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100,545.82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769,904,985.7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349,558.01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63,499,701.7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625,905,742.8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614,377,934.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5,616,848.05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0,925,501.66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29,314,091.75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28,646,614.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20,244,128.7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530,922.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	19,713,205.96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769,904,985.75	-763,499,701.77	-55,725.97	6,349,558.01
应收账款	6,625,905,742.80		-11,527,808.80	6,614,377,934.00
应收款项融资		763,499,701.77		763,499,701.77
其他应收款	335,616,848.05		-4,691,346.39	330,925,501.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00,545.82	-9,100,545.82		
长期应收款	29,314,091.75		-667,477.74	28,646,61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00,545.82		9,100,54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390,649.04		1,670,436.23	133,061,085.27
负债:				
短期借款	7,420,414,495.50		530,922.75	7,420,945,418.25
应付利息	20,244,128.71		-20,244,128.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1,506,983.14		19,713,205.96	2,521,220,189.10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1,223,097.07			-1,223,097.07
未分配利润	-319,612,600.21		-14,603,742.83	-334,216,343.04
少数股东权益	36,560,984.70		-668,179.84	35,892,804.86

本集团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55,725.97	55,725.97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43,039,171.89		11,527,808.80	854,566,980.6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2,379,815.34		4,691,346.39	47,071,161.73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762,973.25		667,477.74	1,430,450.99

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对 2019 年 1 月 1 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

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集团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四、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和财会[2019]16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太原重工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更名）、TAIYUAN HEAVY INDUSTRY（INDIA）PRIVATE LIMITED、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中阳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岢岚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